

湘潭市第三届旅游发展大会
暨第四届潭商大会
10月28日-29日

湘潭市第三届旅发大会暨第四届潭商大会

与会嘉宾参加“心向韶山”观摩活动



与会嘉宾观摩非遗博览园。(本报记者 李新辉 摄)

本报讯(记者 谢雨芬 谷桔) 10月28日下午,出席湘潭市第三届旅游发展大会暨第四届潭商大会的嘉宾分成两组,观摩了韶山学校思政教育实践营地、毛泽东广场、韶山红色教育培训基地、非遗博览园和智慧韶山综合指挥中心,沉浸式感受韶山红色旅游的独特魅力。市领导吴志雄、胡志威、李国大、韩晓等一同参加。

去年,“我的韶山行”湖南省中小红色研学启动,韶山市将韶山学校老校区改造成红色研学大本营,每天承接1350名学生的食宿、主题班会和2000人思政大课。与会嘉宾参观了韶山学校门楼和“毛泽东与韶山学校”专题陈列,体验《恰是风华正茂》思政大课,感悟一代伟人毛泽东的鸿鹄之志和成长、成才之路。来到毛泽东广场,来自沅江市和临湘市四所中学的学生正在举行“我的韶山行”开班仪式,嘉宾们驻足观看,被现场的庄严气氛和青年学子的爱国情怀深深感染。

位于天鹅山脚下的韶山红色教育培训基地是湖南省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自2023年12月运营以来,已培训学员7万余人,承接大型活动及会议百余场。活动现场,与会嘉宾参观了湘潭市文旅产业发展成果展暨特色旅游商品(文创产品)展,并走进多功能报告厅和“天下韶山”展厅,对基地会务承载量及“毛瓷”文创系列背后的故事进行了深入了解。

嘉宾们还来到韶山非遗博览园,听韶山山歌、尝毛氏红烧肉、品民间小窝酿酒、看韶山如意剪纸,领略非遗之美;走进智慧韶山综合指挥中心,观摩智慧平台在各旅游场景中的应用,对数字赋能文旅融合有了更为直观的认识。

作为大会承办地,韶山市坚持“办一次会、兴一座城”的总体目标,深挖红色文化内涵,开发红色旅游资源,持续擦亮红培教育和红色研学“两张名片”,为文旅产业注入了新的生机与活力。

走进革命文化遗址 系列报道①⑦

庞叔侃烈士墓

本报记者 谷桔

地理位置

韶山市清溪镇花园村

红色故事

庞叔侃(1905年-1927年),韶山人,1905年2月29日出生于韶山乡一个农民家庭。1923年,庞叔侃由毛泽东介绍到中共湘区委创办的湘江中学读书,接受革命理论。1925年回韶山协助毛泽东开展农民运动,创办农民夜校。同年6月,经毛泽东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去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年底回韶山,先后任中共湘潭(韶山)特别区委书记、特别区农协委员长、湘潭县农协执行委员、韶山农民自卫军总指挥、湖南工农义勇军中队长兼政委等职,领导农民向土豪劣绅开展了一系列的经济、政治和军事斗争。

1927年9月,中共湘潭县委派他前往安源,参加组织矿警起义,途经株洲淦田时,不幸被“剿共清乡队”抓获。面对敌人威逼利诱、严刑拷打,他始终矢志不渝、信念不变。就义前几天,他对前来探监的庞伯侃说:“大哥,莫难过,干革命就要流血死人的!你们要坚持斗争,革命一定会成功。”他暗示庞伯侃将收藏在家里的两支手枪,设法交给革命同志。10月27日,他被杀害于湘潭县城后街柳林巷,时年22岁。



庞叔侃烈士塑像。(本报记者 李新辉 摄)



庞叔侃烈士墓。(本报记者 李新辉 摄)

走进革命文化遗址 系列报道①⑧

韶山学校门楼

本报记者 谷桔



来自全省的中小学生在韶山学校开展研学活动。(本报记者 李新辉 摄)

地理位置

韶山市韶山乡韶山村张家山

红色故事

韶山学校前身是毛泽东委派其弟毛泽民回乡创办的毛氏族校,创建于1921年秋,自开办之日起,就成为传播新思想、新文化的阵地,培训和造就了毛楚雄等一大批革命积极分子,为湖南省第九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韶山学校门楼坐西朝东,由牌楼门和南北倒座耳房构成,通面阔74米,通进深8米,建筑面积592平方米,倒座耳房为平房一层,砖木结构,红砖砌墙,“人”字梁构架,悬山顶,青瓦屋面。学校先后扩建,但牌楼门和南北倒座耳房,依然保存完整。原红砖铺地,现改为瓷砖贴面,红砖外墙面抹红粉,内墙面抹白灰。

1925年初,毛泽东回到家乡,亲自领导韶山人民高举农民运动的火炬,毛

氏族校成了毛泽东开展农民运动的最好场所。同年2月,毛泽东与杨开慧在毛氏族校创办了韶山第一所农民夜校,向农民传播文化知识,宣传革命道理。6月,中共韶山特别支部成立后,党的交通站就设在与毛氏宗祠毗邻的瓦铺子毛新梅家,毛氏族校成了党支部组织农民活动的秘密营垒。后来,毛氏族校先后更名为“兴华小学”“韶山第三校”“湘潭县韶山小学”“韶山学校”等,1952年冬,毛泽东欣然为学校题写了校名“韶山学校”。

1959年6月25日,毛泽东回到韶山,第二天便来到学校,他亲切询问师生工作、学习情况,风趣地与师生们交谈。他鼓励老师:“青少年工作很重要。”谆谆教导学生:“世界是你们的,希望和前途属于你们。”并与师生亲切合影,留下了那张被诗人臧克家称之为“仿佛听得见笑声”的经典照片。

湘乡:办好民生实事 守护群众安康

本报驻湘乡记者 何兴安 通讯员 葛策林 左春林

在湘乡市中沙镇镇区,一栋临街建筑的一楼特别醒目:外墙粉刷成了红蓝色,旁边车库里停放着一辆消防车。这是刚刚启用的中沙镇应急(消防)救援站,从政府大院搬到街上后,功能室齐备了,消防器材更充裕了,还成立了消防队伍。路过的群众都眼前一亮,心里更踏实了。

乡镇应急(消防)站建设,是今年湘潭市守护安康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之一,中沙镇、金石镇、壶天镇和棋梓镇借助这个契机,补齐应急(消防)能力短板,守护

群众安康的底气更足了。

之前,中沙镇应急办设在政府大院,只有一间办公室和一间器材室,消防车也停放在公共停车场。依托实事项目,该镇将位于镇区中心位置的原林业站办公楼一楼,改造成了应急(消防)救援站。临街的房间改成器材库,背街的房间改造成值班室、办公室、备勤室、会议室和其他辅助用房,还添置了价值10万元的个人防护装备和灭火、抢险救援器材。

与此同时,中沙镇成立了由常务副

镇长担任队长、军转干部为骨干的应急消防救援队,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在今年9月启用后,我们每天都会组织队员进行体能训练。”中沙镇应急(消防)救援站副站长邹彪说。

受益于湘潭市守护安康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中沙镇敬老院今年也有了明显变化。这家20年前创办的敬老院,有3栋楼建于上个世纪80年代,年久失修,屋顶漏水严重,不少房屋墙体开始脱落。今年,敬老院将楼顶重新做了防水,彻底解决了这个问题。

在这里干了7年院长的左卫宇告诉我们,这几年敬老院年年有变化。适老化改造、安防工程改造、电路改造等全部完成,基础设施已基本完善。今年,湘乡市民政局将按照“五统一”要求,为这些敬老院统一配置室内设施。

此外,湘乡市还实施了农村公路安防建设、农村道路重大风险隐患治理等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切实将群众安全出行的诉求变为了可观可感的现实。

湘潭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胡贺波辞去湘潭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决定

(2024年10月28日湘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湘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接受胡贺波辞去湘潭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报湘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备案。

湘潭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李永亮副市长为湘潭市人民政府代理市长的决定

(2024年10月28日湘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湘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李永亮副市长为湘潭市人民政府代理市长。

湘潭市人大常委会

决定任命名单

(2024年10月28日湘潭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李永亮为湘潭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水利部门专项检查

在建水利工程质量安全

本报讯(记者 王希台)当前,我市水利建设项目已全面进入建设施工高峰期,尤其是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建设任务重、工期紧、要求高。为进一步加强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管理,从10月中旬起,市水利部门对全市在建水利工程开展质量与安全专项检查。

近期,检查组分别到湘潭湘江修复治理提质改造工程一期一标段及二标段项目,湘乡、湘潭县和韶山的在建水利工程现场督导进度、质量与安全生产等工作。这次专项检查采取查看施工现场、查阅工程资料、现场交流等方式,严格对照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标准规范、专项排查整治问题清单,对在建水利工程项目建设进度、资金支付、关键岗位人员履约情况以及实体质量和安全生产等情况开展全面检查。

目前,专项检查仍在持续进行中。市水利局将以这次专项检查为契机,持续强化各参建单位水利工程质量安全意识,进一步规范水利工程建设程序和建设行为,全面提高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水平,不断推动项目建设提质增速,全力保障我市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如期完工。

检查结束后,检查组将汇总排查发现的问题,建立问题台账,形成问题清单,明确整改责任人与整改期限,交办给相关单位进行整改,并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交房公告

尊敬的浙江交控·芙蓉春晓业主:

您所购买的浙江交控·芙蓉春晓一期7#栋、8#栋、9#栋10#栋、11#栋商品房,现已具备您与我公司签订的《湖南省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以下简称该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请您按照该合同的约定和我公司《交付通知书》及附件的要求前来办理房屋交接手续,现将交付相关事项告知如下:

- 集中交付时间: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7日共7天,每天办理时间为:9:00-17:30,如您逾期办理收房手续,将视为我公司已按照该合同约定履行了交付义务;
- 集中交付办理地点:浙江交控·芙蓉春晓一期11#栋架空层;
- 咨询电话:营销中心:0731-58888788;物业服务中心:0731-55180188。

特此公告。

湘潭金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9日

锦石乡人民政府关于黄金华同志限期回单位报到上班的公告

黄金华同志:

你因离岗创业逾期不归。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52号)有关规定,限你在公告后15个工作日内返回单位报到上班,否则,将申报有关部门审核核销编制、人事、工资等关系。此公告在湘潭日报刊登。

锦石乡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29日